

2020 年度

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粮食

和物资储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2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附件 1.....	21
第五部分 附表.....	2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二、收入决算表.....	23
三、支出决算表.....	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2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23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3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行使粮食管理职能。

2. 按照科学发展、构建和谐芦山的要求，加强宏观调控，保持全县粮食供求平衡。

3. 监督检查国有粮食企业、粮食经营户执行国家粮食政策情况，加强依法管粮、维护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4. 负责储备粮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农村科学储粮。

5. 负责全县粮食收购备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粮油市场的监管。

6. 做好全县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工作。

7. 承办县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认真抓好储备粮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制度，落实责任，认真加强储备粮的管理工作，将县级储备粮 1100 吨、代储的市级储备粮 9770 吨储备好、管理好，保障全县粮食市场的安全稳定。

2. 做好军粮供应工作，优质服务部队。我中心始终坚持

把做好军粮供应工作，促进军政军民团结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严格遵守“军粮供应服务公约”，对所供部队粮油，坚持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做到了让部队满意，政府放心。及时供应部队米、面、油等物资，全面保障军粮供应，用粮部队满意率达100%。

3. 切实抓好粮食流通服务工作。强化措施，狠抓粮油批发及零售服务工作，促进粮油流通顺畅，确保市场稳定。

4. 认真做好粮食安全检查。组织、参与检查50余次，参与200余人次，检查经营销售企业150余家，杜绝不合格粮食进入市场，保护粮食生产、经营、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县内未出现粮食安全事故。

6. 建立预警机制，确保稳定。建立粮食市场预警机制，制定芦山县粮食应急工作方案，抓好安全生产，防止事故的发生，健全完善12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确保全县粮食安全与稳定。

7.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做好库区环境维护、物资管理、值班值守等日常工作。进一步完善县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预案，充分发挥应急保障作用。汛期和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扎实做好救灾和应急物资的后勤保障。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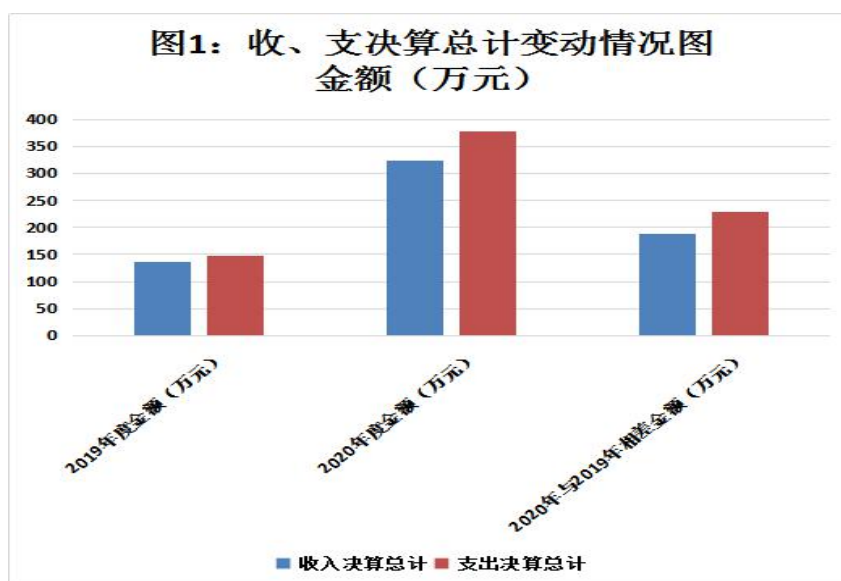
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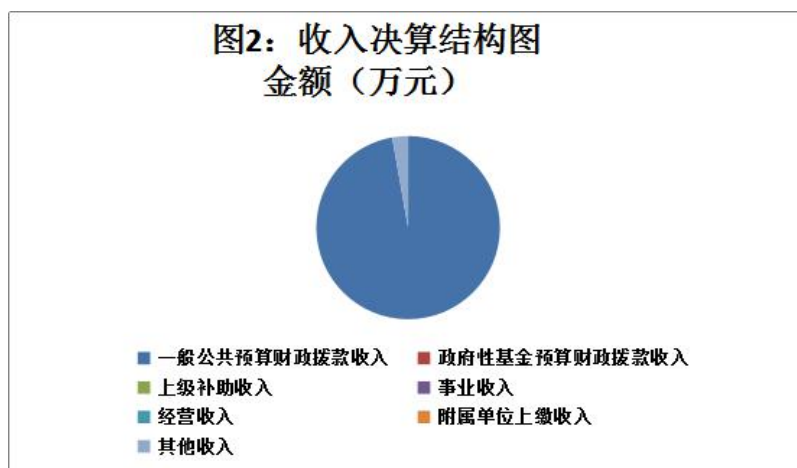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24.72 万元,支出总计 375.11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7.9 万元和 226.49 万元,增长 137.33%和 152.4%。主要变动原因是粮油储备公司社保、死亡待遇补差、遗属生活费和粮食轮换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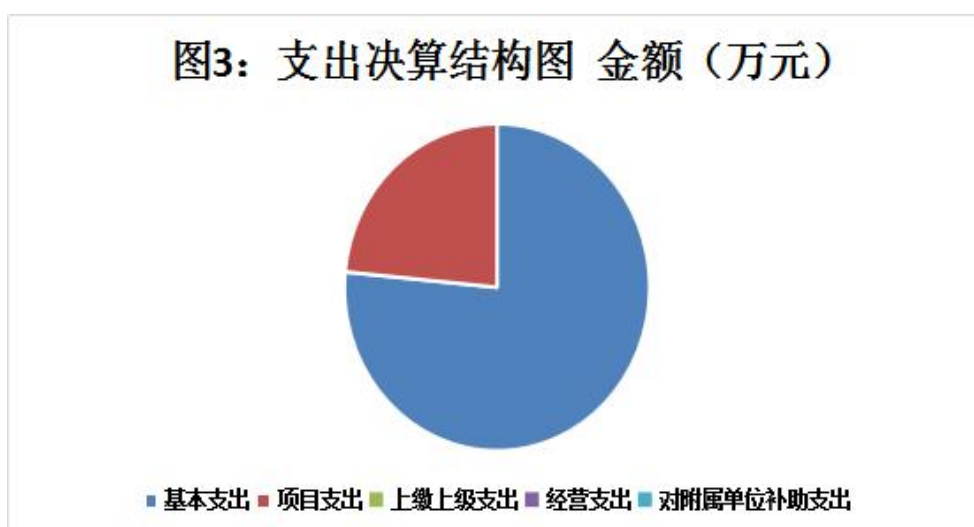
2020 年本年收入合计 324.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71 万元,占 97.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

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9.01 万元，占 2.7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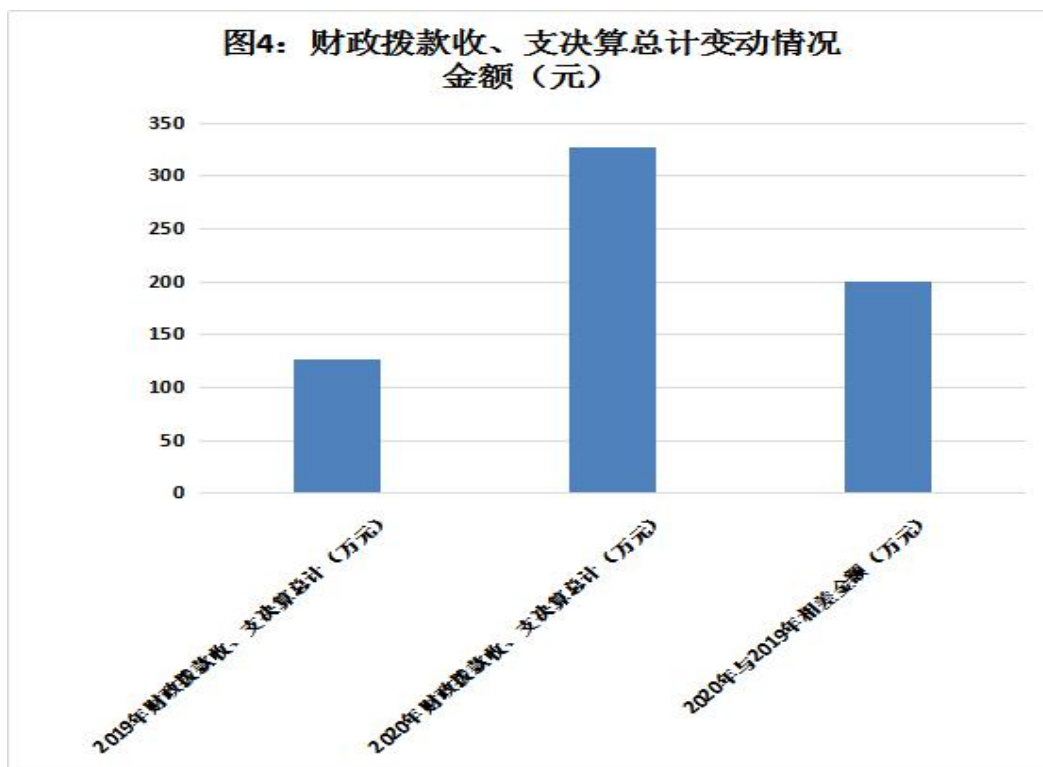
2020 年本年支出合计 375.1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9.94 万元，占 69.3%；项目支出 115.17 万元，占 30.7%；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26.91 万元。与 2019 年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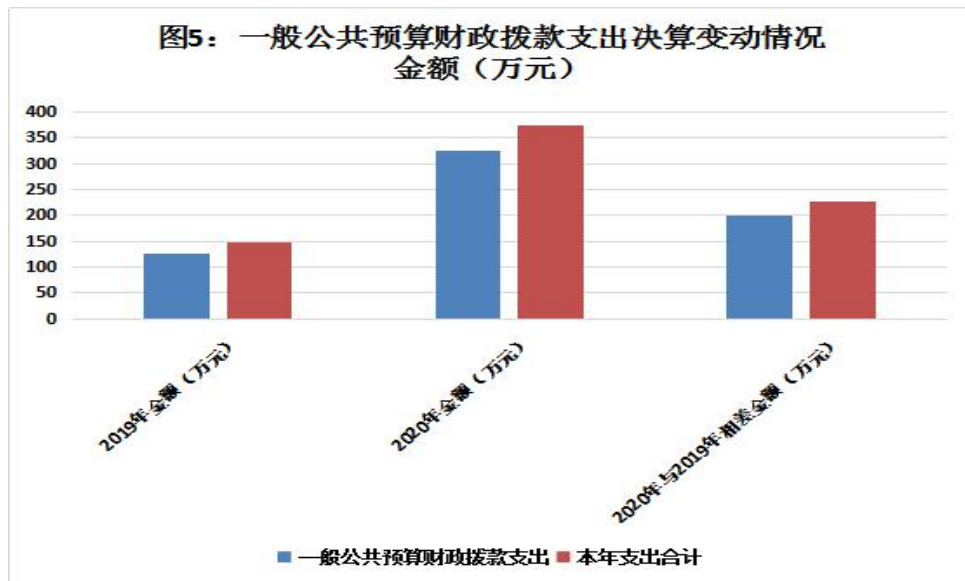
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00.29 万元，增长 158.18%。主要变动原因是粮油储备公司社保、死亡待遇补差、遗属生活费 and 粮食轮换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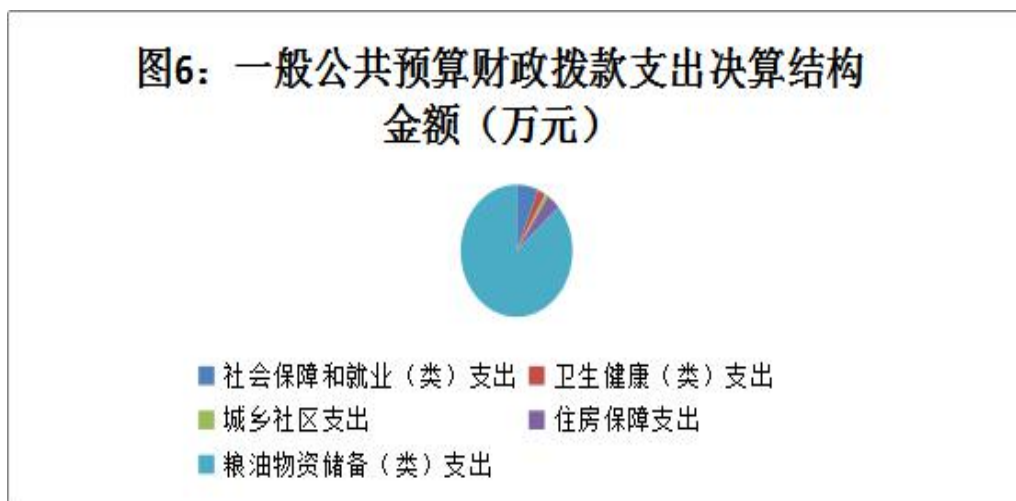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25.9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89%。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增加 199.3 万元，增长 157.03%。主要变动原因是粮油储备公司社保、死亡待遇补差、遗属生活费和粮食轮换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25.9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0.62万元，占6.33%；卫生健康（类）支出7.46万元，占2.29%；城乡社区支出3.15万元，占0.97%；住房保障支出12.83万元，占3.93%；粮油物资储备支出281.86万元，占86.4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25.92，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8.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5.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1.6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2.83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66.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

持平。

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其他粮油储备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03.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5.9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90.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2.46 万元、津贴补贴 32.4 万元、奖金 0.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2 万元、生活补助 17.53 万元、退休费 8.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8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35.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7.14 万元、邮电费 2.4 万元、差旅费 4.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其他交通费 9.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1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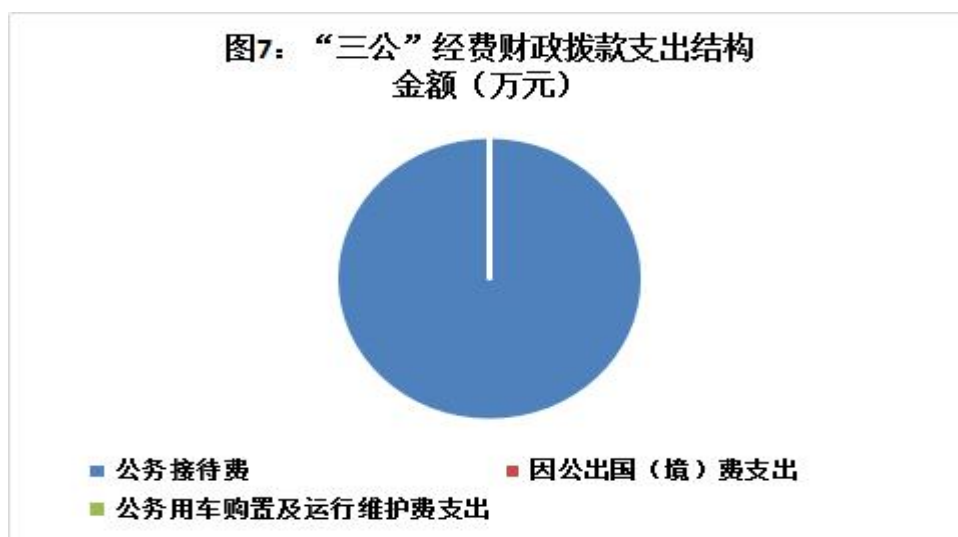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1万元，完成预算4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4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万元，增长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增加0万元，增长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1 万元，完成预算 4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9 年减少 0.03 万元，下降 6.82%。主要原因是坚持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41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 7 批次，5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41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粮食安全业务检查 0.41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2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14 万元，增长 43.55%。主要

原因是邮电费和其他交通费用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无专项预算项目。

1.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单位2020年度无专项预算项目，未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2. 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附件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

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其他项目支出。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其他粮油储备支出（项）：反映其他国家粮油储备支出。

1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重要商品储备（款）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项）：反映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为芦山县人民政府主管的全额拨款参公事业单位，内设机构有办公室、财务股、业务股等科室。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机构职能。

基本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粮油方针，负责全县粮油流通和粮油储备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 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行使粮食管理职能。
2. 按照科学发展、构建和谐芦山的要求，加强宏观调控，保持全县粮食供求平衡。
3. 监督检查国有粮食企业、粮食经营户执行国家粮食政策情况，加强依法管粮、维护粮食流通市场秩序。
4. 负责储备粮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农村科学储粮。
5. 负责全县粮食收购备案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加强对粮油市场的监管。

6. 承办芦山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 人员概况。

单位编制 8 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在职参公人员 10 人, 退休人员 12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 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325.9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90.5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42.46 万元、津贴补贴 32.4 万元、奖金 0.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2 万元、生活补助 17.53 万元、退休费 8.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8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35.4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 107.14 万元、邮电费 2.4 万元、差旅费 4.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其他交通费 9.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1 万元。

(三)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325.92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90.51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 42.46 万元、津贴补贴 32.4 万元、奖金 0.9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9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 万元,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2 万元、生活补助 17.53 万元、退休费 8.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83 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 135.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7.14 万元、邮电费 2.4 万元、差旅费 4.7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1 万元、其他交通费 9.24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10.21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2020 年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认真做好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完成填报、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制预算，2020 年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制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预算，做好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严格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1. 认真抓好储备粮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制度，落实责任，认真加强储备粮的工作，将县级储备粮 1100 吨、代储的市级储备粮 9770 吨储备好、管理好，保障全县粮食市场的安全稳定。

2. 做好军粮供应工作，优质服务部队。我中心始终坚持把做好军粮供应工作，促进军政军民团结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严格遵守“军粮供应服务公约”，对所供部队粮油，坚持执行“一批、一检、一报告”制度，做到了让部队满意，政府放心。及时供应部队米、面、油等物资，全面保障军粮供应，用粮部队满意率达 100%。

3. 切实抓好粮食流通服务工作。强化措施，狠抓粮油批发及零售服务工作，促进粮油流通顺畅，确保市场稳定。

4. 认真做好粮食安全检查。组织、参与检查 50 余次，参与 200 余人次，检查经营销售企业 150 余家，杜绝不合格粮食进入市场，保护粮食生产、经营、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县内未出现粮食安全事故。

6. 建立预警机制，确保稳定。建立粮食市场预警机制，制定芦山县粮食应急工作方案，抓好安全生产，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健全完善 12 个粮食应急供应网点，确保全县粮食安全与稳定。

7. 做好应急物资储备工作。做好库区环境维护、物资管理、值班值守等日常工作。进一步完善县级救灾物资应急保障预案，充分发挥应急保障作用。汛期和新冠疫情发生以来，扎实做好救灾和应急物资的后勤保障。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芦山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 2020 年认真做好财政资金预算，严格控制支出，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二）无存在问题。

（三）无改进建议。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